絈 計 Ħ 去口

				Δ	叩	八		77])生	++	7	- 又	14						
申報人姓名	喜皇	蓝		服務	蛛 関	1. 语	高雄市	議會							職稱	1.	議員		
1 10/01/2	I FU XIV			7112477								704717	2.						
配偶	及	未	成	年 -	子 :	女			₫ć	5	偶	及	Ź	ŧ	成	年	子	女	•
稱		謂	姓				名	稱				青	胃	姓					名
無																			
(一)不動產 1. 土地		***																	
土	H	也		坐			落	面(平)	方公。	積(尺)	7	權利	範	圍(持分)	所有	与權	人
無																			
2. 房屋						•										L			
房)	至		標			示	面(平)	方公	積(尺)	7	權利	範	圍(持分)	所	有權	人
無																			
(二)船舶								L											
種			類	總	噸		數	船		籍		港		ŕ	ŕ	;	有		人
無																			
(三)汽車							-1	L											
種		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	號	Z	馬	户	ŕ	;	——— 有		人
自小客					298	8		ZEC	OOC	00				信	宗英	į.			
(四)航空器	Š							I											
型		式	製	造	腐	ŧ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•	人
無																			
(五)存款(1.新台					11, 9	989 ;	元)			-									
種		•		類	存		放	木		構	<i>J</i>	5		ź	3	金			額
活期儲蓄存	款				高加	生銀行	亍				-	高宗	英					10,	137
活期儲蓄存	款				土均	也銀行	—— う				-	高宗	<u> </u>					1,	852

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	涞	存	别	幣	他	其	及	幣	外	2.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-

14-	本工	幣	5 .1	+	<i>عد</i>	بلدا	144	#	金	額
種	類	क	別	存	放	機	構戶	· 卷	折合新台	幣價額

無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	幣(指	現	金或	旅行	支票)	(總1	賈額	:				元	.)			
幣	5	31	所	_	有	人		金					額	折	合新台	幣價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七)有 1.)	價證 股票(、,債券	及	其他	有價元		總價	額:				元)	
種					類		所	有	人	股		數	栗面	面價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2.	票券((總化	實額	:				元	.)				•			
種					類		所	有	人	單位	上數	票面	面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-						
3. 4	責券(總包	實額	:			L	元	.)	La		I				
種					類		所	有	人	單位	2數	票品	亩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4.	其他	有價	證券	K (總位	實額:		L			元	,)					
種	and the transmission of th		類		所	有	Ī,	٨	單位	立數		栗山	亩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八)其	他財	產														
財			產			種			類	i	所	有	,	(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九)債	權(終	金	額:					元)								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	務		人	及	Ł	地	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十)債	務(終	金金	額:	•	3, 8	352,	011	元)								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	權		人	В	Ł	地		址	金	額
消費貸款	7	高短	宗英		友邦3台北7	資融 市忠	股伤 孝東	}有阻 延路4	え公司 段27	引 ()號7]	F之1					1,016,400
中期放款	7	高急	宗英		高雄高雄	银行 市左	營區	5博多	是二片	各168	號					1,850,000
中期放款	Ż	高気	宗英		高雄	眼行 市左	營品	5博愛	受二路	各168	號					985,611

二九五

(十一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資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

(十二)備註

無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高宗英

申報日期: 89年12月20日